附件4

2020年度“湘语时光”诗文朗诵比赛

为传承中华优秀文化、抒发家国情怀、弘扬中国精神，歌颂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取得的辉煌成就，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营造良好氛围，特举办“湘语时光”诗文朗诵大赛，并制定如下方案：

一、组织机构

承办部门：基础教育学院

协办部门：各二级学院

普通话测试站

协办社团：演讲与口才协会

二、参赛对象

学院全体师生

三、参赛要求

（一）作品要求

朗诵内容为中华经典诗文，需体现诠释中华优秀文化内涵、 朗诵方案的篇目能彰显中华语言文化魅力主题。

（二）形式要求

朗诵时间控制在5分钟以内，要求脱稿且必须使用普通话， 朗诵可配乐，音乐由选手自行准备。

四、报送要求

1.朗读音频（MP3格式）。

2.诗文内容（文字及配图）。

3.作者简介（50字以内）。

4.朗读心语：朗读者对朗读作品的感悟或心得。

5.朗读者简介（50字以内简介和照片）。

录制者根据主题词在一个月前将推送样稿提交至指定邮箱。

五、赛程安排

2020年5月—12月，每月组织师生报名参加“湘语时光”诗文朗诵活动。

六、奖励设置

每月由“湘语时光”评选出优胜者若干名并按比赛要求参加省决赛。

七、联系方式

赛事联络人：刘静老师

联系电话：18711060089（短码：6189）

八、其他事项

1.其他未尽事项，由赛事承办方负责解释。

2.比赛汇总表和评分标准请到基础教育学院部门网站资料下载区统一下载。